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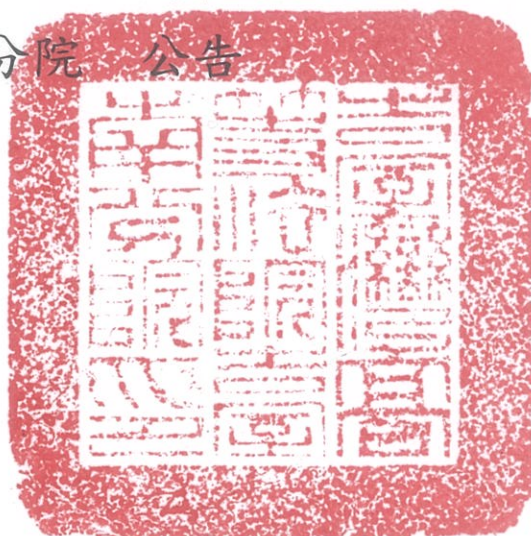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0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分院瑞人字第1120000183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2年度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地點及應試編號座次。

依據：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112年度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筆試日期：112年3月26日（星期日）。
- 二、筆試地點：本院（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中山路170號）。
- 三、試場：中棟6樓大禮堂；應試編號及座次：詳如附件座次表。
- 四、筆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（或駕照）雙證件以供查驗，並將雙證件置於桌面左上方以供查驗，未帶齊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。
- 五、筆試時間開始後，除第一節於鐘響10分鐘內仍可入場外，其餘各節鐘響後即不得入場。
- 六、因試場內人數眾多，請全程配戴口罩，並請配合暫時脫下口罩查驗身分，查驗完畢請即戴好口罩。另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。

院長 黃瑞華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筆試試場座次表

1 排	2 排	3 排	4 排	5 排	6 排	7 排	8 排	9 排
001 郭○潔	017 李○菱	033 王○鈞	049 劉○文	065 蔣○傑	081 葉○菁	097 謝○瑾	113 王○麗	127 郭○瑄
002 邱○傑	018 王○姍	034 黃○蓓	050 郝○祥	066 吳○禎	082 朱○瑩	098 陳○裕	114 林○呈	128 謝○真
003 陳○學	019 陳○有	035 曾○翔	051 高○沁	067 江○翰	083 陳○傑	099 黃○宏	115 蔣○霖	129 曾○裕
004 張簡○萱	020 陳○瑾	036 蔡○紘	052 陳○璇	068 林○千	084 陳○萱	100 王○文	116 黃○珊	130 李○穎
005 陳○軒	021 陳○媛	037 張○展	053 王○雯	069 林○豪	085 蔣○庭	101 蘇○筠	117 林○賢	131 沈○怡
006 邱○裕	022 林○函	038 徐○玲	054 鐘○屹	070 李○瑜	086 湯○閔	102 陳○平	118 吳○萱	132 劉○緹
007 陳○盈	023 周○賢	039 林○廷	055 許○善	071 李○賢	087 蕭○筑	103 陳○宇	119 施○嵐	133 張○倩
008 黃○淑	024 劉○如	040 徐○廷	056 蘇○婷	072 李○亨	088 張○昱	104 高○禎	120 謝○庭	134 黃○敏
009 許○瑄	025 黃○淳	041 廖○萱	057 吳○瑾	073 林○品	089 林○呈	105 徐○蓮	121 易○璟	135 陳○仁
010 賴○瑤	026 廖○婷	042 陳○偉	058 張○若	074 林○樺	090 陳○澧	106 李○維	122 謝○賢	136 陳○語
011 洪○芸	027 李○芸	043 張○瑜	059 胡○溱	075 林○雅	091 邱○綺	107 陳○玠	123 葉○好	137 謝○承
012 張○馨	028 張○齊	044 黃○禎	060 李○琪	076 鄭○丰	092 徐○蔓	108 張○涵	124 陳○廷	138 陳○甫
013 康○宏	029 王○揚	045 林○平	061 袁○歆	077 羅○豪	093 吳○珊	109 賴○璿	125 趙○頤	139 法力○斯·○將
014 陳○凱	030 陳○寧	046 蔡○昇	062 李○澄	078 洪○聰	094 蕭○展	110 許○季	126 楊○綸	140 劉○萍
015 康○杰	031 陳○珊	047 姜○軒	063 詹○馳	079 蔡○娜	095 莊○諭	111 張○翔		
016 陳○錚	032 洪○恩	048 許○泰	064 陳○暄	080 翁○涵	096 劉○諾	112 郭○芳		

*試場內請配戴口罩，並請關閉手機，將身分證及健保卡(或駕照)放置桌面左上方。